

打篮球“自甘风险”受伤后自行担责

□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乔
通讯员 朱婧伟

篮球作为一项竞技类体育运动,拥有广泛的群众基础,参与者也遍布各个年龄层,但竞技运动往往伴随着一定的受伤风险。那么,打篮球受伤后应当由谁来承担责任呢?近日,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依据“自甘风险”条款,审结了一起因篮球运动受伤而引发的案件,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。

原告周某与被告张某均系未成年人,周某正与朋友在公共篮球场打球,张某随后进入该篮球场,运动期间张某与周某身体发生碰撞,致使周某受伤。经诊断,周某左尺桡骨中段骨折,住院治疗共花费2万余元。事后双方就赔偿问题未能达成一致,周某及其法定代理人诉至裕华法院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篮球运动是一项具有群体性、高强度对抗性及人身危险性的竞技体育运动,损害后果除因其他参加者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以外,一般应由受害人自行承担。参与者自愿参加这种带有一定风险的竞技体

育活动,被视为愿意承受可能发生的危险所带来的后果,即同意自甘风险。原告周某提交的证据不能证明被告张某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行为,因此,被告不承担侵权责任。庭审后,被告张某母亲张某某表示愿意承担原告周某50%的医药费作为补偿,该行为不违反法律规定,法院予以确认。法院遂判决被告张某支付原告周某医药费1万余元;驳回原告周某其他诉讼请求。对此结果周某表示不服,提起上诉。

石家庄市中院经审理认为,上诉人周某与被上诉人张某在公共篮球场打球时,双方身体发生碰撞致使周某受伤,因上诉人提交的证据不能证明张某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行为,故一审法院依法认定张某不承担侵权责任并无不妥。上诉人上诉主张双方素不相识,并非有组织地自愿参加篮球活动,但是该篮球场为公共场地,并非收费的封闭场地,不可能如上诉人所述,其先来占据球场,就限制他人进入球场打球。因此,所有在篮球场打球的人员均应当认为系自愿参加篮球运动,参与者应被视为愿意承受可能发生的危险所带来的后果。

后果,故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了周某上诉,维持原判。

法官说法

民法典设立的“自甘风险”条款明确了适用条件和阻却事由,鼓励文体活动参与者在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合理对抗,既保护了参加者的基本权利,又使得文体活动能够规范、有序开展。该案中,原被告进行的篮球运动作为体育竞技运动,是身体直接接触、具有对抗性的运动,存在潜在的运动伤害风险。对于因篮球运动导致身体对抗造成的伤害,每个参与者都有可能是损害的制造者或者风险承受者。运动参与者自愿参加运动,应认为参与运动者默认他人在符合运动规则的情况下,愿意承受对抗运动中由此而生的损害,即应适用自甘风险的法律规定。该案中的原告在运动过程中受伤,主张被告承担赔偿责任,则需举证证明被告在篮球活动中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情节。原告不能证明被告的行为达到了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情形,则被告对原告的损害后果不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同时,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之一“友善”强调公民之间应互相尊重、互相关心、互相帮助,和睦友好,努力形成社会主义的新型人际关系。该案还需说明的是:张某虽然不负法律上的侵权责任,但在周某受伤后,张某的母亲张某某能主动承担周某50%的医药费作为补偿,这种行为是值得肯定的,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。倡导健康和谐的人际关系不仅需要法律来规范,也需要人与人之间多点和气、多点关心和互助。

法官提醒

作为文体活动的参与者,一定要充分了解所参与活动的形式和特点,全面考察活动组织者的安全保障能力,并结合自身情况,合理预估活动风险,增强自我保护意识。

法条链接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第一款规定: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,因其他参加者的行为受到损害的,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;但是,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。

献县法院多措并举 推进人民法庭工作

为传承弘扬、创新发展“枫桥经验”,深入推进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,近日,献县人民法院召开人民法庭工作推进会。

会上,5名人民法庭庭长分别汇报了近期的工作开展情况,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进行了交流与探讨。副院长吕健提出,要立足执法办案的第一要务,在提高案件审判质量的同时,加大判后答疑、释法明理等工作,真正做到案结事了、服判息诉;强化大局观念,增强服务意识;优化营商环境,推动组织指导;讲好法院故事,传播司法正能量。

孟翔 葛雅纯

隆化法院:悉心普法传真情 暖心慰问解心结

隆化县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始终坚持“三个一”工作机制,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,使普法宣传更接地气、更有温度。

近日,工作队接到村民李某求助,因时间太晚,交通不便,希望工作队能将其送往县城。工作队立即驾驶私家车将其送往县城,并得知李某的女儿因找工作误入电信诈骗公司,被公安机关行拘。李某女儿期满释放当天,工作队员第一时间前往李某家中,对其女儿开展心理疏导,并详细讲解了就业中常见的法律问题。李某连连致谢。

谢东君

承德双滦法院:周末执行不停歇 扣押车辆促案结

3月25日,承德市双滦区人民法院常态化开展假日集中强制执行行动,成功扣押涉案车辆4辆,有力打击了失信被执行人嚣张气焰,取得良好执行效果。

李某等8人与某企业系列合同纠纷案执行立案后,执行法官调查发现,李某等8名被执行人所有的4辆车分别存放在滦平县的两个乡镇。3月25日6时,双滦法院先后出动干警24人,成功将被执行人的4辆车予以扣押,并将被执行人拘传至法院。法院组织双方协商,被执行人主动履行现金46万元,并达成执行和解。赵志鹏 高明

医疗纠纷引矛盾 法院调解止纷争

3月13日,张某将一面锦旗送到涞源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,向法官致谢。

原来,张某因病到医院进行手术治疗,出院后病情恶化,经鉴定,医院诊疗行为存在过错。张某与医院就赔偿问题多次协商未果,诉至涞源法院。法官了解案情后,通过多次电话沟通,屡次当面做调解工作,历经4个月,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。被告在调解书确定的期限之前一次性给付原告全部赔偿款。该案真正做到了案结事了,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。

郭志信 杨柳

师生进红门“零距离”感受消防魅力



图为消防人员引导学生们体验消防器材和装备。

河北法制报讯 (记者 梁燕)3月23日,张家口市消防救援支队尚义县救援大队开展消防站开放日活动,迎来尚义县第二中学师生们参观学习。师生们“零距离”体验消防站生活、感知消防文化、学习消防知识、感受消防魅力。

师生们走进消防站,由

宣传人员向师生们进行了校园安全教育培训,并播放了消防安全警示教育片,从而达到“教育一个学生、带动一个家庭、影响整个社会”的目的。宣传人员还带领师生们参观了站内图书室、微机室、体能训练室,并让学生戴上VR眼镜,通过视觉、听觉、触

感来体验火灾现场逃生过程。随后师生们来到院内,与消防车辆和装备器材进行了“零距离”接触。师生们通过现场倾听、实地参观、亲身体验等多种方式,全面了解了消防器材装备和消防安全知识,进一步增强了消防安全意识。

夫妻离婚上演“抢娃”战 法官暖心执行母子团圆

河北法制报讯 (记者 梁燕 通讯员 赵宇婷)3月20日,阳原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圆满执结一起婚姻家庭纠纷案,孩子母亲成功要回本该由自己抚养的孩子。

原来,女子许某与祁某于2017年结婚,并在同年生育一子。2022年许某以婚后夫妻感情不和为由向法院起诉,请求判令双方离婚。经法院判决,准予双方离婚,儿子由原告许某抚养教育并承担抚养费。判

决生效后,被告祁某迟迟不愿将孩子交给许某抚养,许某遂于2023年1月17日申请强制执行。

立案后,执行干警了解到:5岁的孩子在判决生效前一直随母亲许某生活,判决生效后祁某强行将孩子带走抚养。因长期争夺孩子的抚养权,双方当事人关系陷入僵局。送达执行通知书后,执行法官多次联系被执行人祁某未果,案件执行陷入困境。后许某向

执行法官提供了孩子上幼儿园时间及地址。执行法官几经慎重考虑,决定与许某一起来到幼儿园。执行法官耐心向园方释法明理,在园方配合下,孩子被带出班级。孩子见到母亲后就扑到母亲怀里,拉着母亲的手不愿松开。执行法官询问了孩子的意愿,孩子表示愿意同妈妈一起生活。在执行法官努力以及幼儿园的配合下,孩子终于回到了母亲的怀抱。

驾车途中胃疼难忍,高速民警紧急送医。司机连称——

“人民警察太好啦”

□ 沈括

3月17日上午10时,高速交警黄骅大队民警在荣乌高速天津方向执勤,一名大车司机双手捂着肚子,面容痛苦向民警走来,并询问最近的医院距离这儿有多远。民警询问司机具体情况,司机称自己突然胃疼难忍,还有呕吐症状,之前并没有出现过这种情况。他一边说

一边难受地蹲到地下。民警见状,立即拨打120救援。考虑到司机身体状况,为缩短就医时间,民警让救护车到黄骅北高速口等候,自己驾车载着司机到黄骅北高速口与其会合。

送医期间,民警多次安抚司机情绪,让其倚靠在自己身上缓解疼痛。司机不断道谢,感慨道:“还是人民警察好啊!”

随后,民警将司机送上救

护车,并驾驶警车在前方带道,协助救护车及时将患者送到医院就医。临走时民警嘱咐司机先安心就医,如有其他诉求,可以给民警打电话。

民警一直担心司机的病情,于当日下午给司机打电话询问具体情况,司机说是急性胃炎,目前在医院输液,身体已无大碍。“通过这件事,我感觉人民警察太好啦。”

服务与承诺不符 实名认证等信息审核不严

京津冀消协组织联合发布 婚介服务消费调查结果

河北法制报讯 (记者 张世杰)为深入了解婚姻介绍服务行业有关情况,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,促进行业健康发展,北京、天津、河北三地消协组织联合对婚恋中介服务消费进行了消费调查,并提出建议和提示,引导和督促企业诚信守法经营,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,促进婚介行业健康发展。

本次调查采用问卷调查、体验调查和深度访谈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消费者问卷调查中共完成4299条的数据收集,调查内容主要包括消费者对婚恋中介服务的认知情况、平台的选择偏好及依据等。消协组织对线上25个相亲婚恋APP和线下婚恋中介进行了线上线下体验调查。

调查结果显示,部分婚介服务机构对实名认证、客户背景信息等审核不严。部分婚介服务机构“红娘”资质有待规范,部分“红娘”涉嫌存在诱导消费的问题。部分婚介机构存在实

车辆深夜抛锚半路 新乐交警及时救助

3月22日,湖北省刘某将一面锦旗送到新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,刘某握着大队长李光辉的手激动地表达谢意。

原来,去年8月15日深夜,刘某夫妻骑电动三轮车计划一路游玩到北京,不料行至107国道新乐段时,电动车发电系统出现故障,抛锚

李峰哲 谢敏辉

文安交警夜查逮住一酒驾司机

3月7日22时56分左右,文安县公安交警大队滩里中队在辖区开展酒驾夜查行动时,一辆白色SUV驶入检查点。民警经过吹气式酒精检测,发现驾驶人涉嫌酒驾。驾驶人却对检测结果不服,称气没吹好,要求重新吹气检测。于是,民警让其再次进行吹气式酒

精检测,结果检测数值比第一次还高。面对两次数值相差无几的检测结果,驾驶人无言以对,承认其开车上路前喝了酒。

目前,该驾驶人已因酒驾被处以罚款1000元,驾驶证记12分并暂扣6个月的处罚。

赵志鹏 吕琛

枣强公安多措施扎实做好春季森林野外防灭火工作

春季是森林火灾的高发期和易发期,气候干燥,农事活动野外用火等现象增多。为保护好森林资源安全,确保全县春季期间不发生森林火灾,近期,枣强县公安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增强底线思维、风险意识,依法履职,担当作为,扎实做好春季森林野外防灭火相关工作。

该局聚焦森林防灭火公安机关任务要求,层层压实责任,相关责任警种进一步强化值班值守,确保警力充足和信息畅通、通信畅通、警令畅通,针对可能发生的森林野外火灾,做好应急处置准备。同时,持续加

强网格化管理巡逻,努力做到警情第一时间发现、第一时间处置。

该局还积极协同有关部门,加大对成片有林墓地、油库、天然气管道等重点区域重要设施的火灾隐患排查,全面消除重大安全隐患,并加强对野外作业、农事用火、旅游野炊等人员的防火宣传工作力度。

目前,该局出动警力

200余人次、车辆70余辆次,及时排查和消除各类火灾隐患17处,发放防火宣传页5000余份,充分提高了群众的防火意识,营造了良好的森林野外防火社会氛围。

牛敏



为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在促进社会治理中的职能作用,以公开促公正,用听证赢公信,提升司法办案公信力,3月22日,尚文县公安局人民检察院对祁某某等11人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进行了公开审查听证,5名人民监督员、听证员受邀参加了本次听证会。经评议后,人民监督员和听证员对检察机关不起诉决定给予支持和肯定,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处理意见,认为不起诉制度的适用符合“少捕慎诉慎押”刑事司法政策,充分体现了司法制度的人文关怀,有利于促进社会的稳定与和谐。图为听证会现场。肖向婷 刘春艳 摄